

# 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

##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11 月 19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食品系館三樓會議室

參、出席人員：翁義銘（請假）、徐錫樑、王璧娟、吳思敬（請假）、許成光、黃健政（出差）、左克強、羅至佑、廖宏儒、林淑美、楊懷文、呂英震、張文昌、陳志誠、孫士雯、柯佳仁（請假）、任綉欽、林徽娟。

肆、主持人：羅至佑 主任

伍、紀錄：林徽娟 小姐

陸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
一、11 月 21 日（週六）校慶的系友活動，請各研究室提供師生研究成果或代表研究室特色的海報，作為校慶活動在系館展示用。

柒、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（109.11.04）：

提案一：109 年度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1. 請吳思敬老師、黃健政老師及呂英震老師協助分別推薦 2 位業界代表出席評鑑之業界晤談活動。

2. 由系主任推薦畢業生晤談名單，再由各導師或指導老師協助聯繫與邀請。

提案二：本系食品科學系館 3 樓空間規劃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因原空間為退休教師使用，應由後繼新聘教師承接該空間。故待校教評會議通過本系新聘專任教師聘任案後，由新聘專任教師自行規畫。

提案三：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經費分配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臨時提案一：本系食品加工廠空間規劃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配合校內成立初級加工打樣中心之規劃，設置於食品加工廠 1 樓（A22-109、A22-109-1、A22-112），即加工廠辦公室旁，相關設備採購將於本年年底前完成進駐。

臨時提案二：本系教師研究成果內容公開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建議本校電算中心修改不公開呈現學術研究該區塊資料，以避免個資相關敏感資訊被公開。

捌、討論事項及決議：

提案一：109 年度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第二次待釐清問題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據本校研發處 109.11.17 及 109.11.18 通知辦理，請參考附件 1 P1-3。

2. 第 2 次待釐清問題，請參考附件 2 P4。

3. 第 2 次待釐清問題回復說明表，請參考附件 3 P5-9。

4. 本系自製「實地訪視手冊」，請參考，並請看看「時程表」，請教師們依時程裡的活動，註明可以參與的部分。（晤談則是一定必需出席外），請參考附件 4 P10-38。

5. 本系工作事項表，請參考附件 5 P39-44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本系 110 學年度評量尺規滾動式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據本校招生組 109.10.20 通知辦理（請參考**附件 6 P45**），尺規修正重點如下：(1) 務必與簡章一致。

(2) 融入「能力取向」取才思維。

(3) 納入經濟不利及文化不利學生之取才考量。

2. 本系 108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之評量尺規，請參考**附件 7 P46-47**。

3. 本系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之評量尺規規劃書，請參考**附件 8 P48-51**。

4. 本系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分則，請參考**附件 9 P52**。

5. 本系 106-109 學年入學學生依入學管道分類統計表，如下表：

入學管道	106	107	108	109	總計
大學繁星推薦	7	7	9	8	31
外國學生申請入學	-	-	5		5
申請入學	13	18	17	17	65
僑生聯合招生（大學部）	3	4	2	2	11
甄選入學（四技二專）	2	2	2	2	8
學士班特殊選才	1	1	1	1	4
聯合分發	22	22	19	18	81
轉學考試：大學二年級	4	3	1	-	8
轉學考試：大學三年級	2	2	-	-	4
總計	54	59	56	48	217

6. 本系 106-109 學年入學學生依入學前就讀學校之地區分類統計表，如下表：  
（請參考**附件 10 P53-54**）

7. 「林家禎教授-能力與資料取向融合簡報」（由招生組供參），請參考**附件 11 P55-74**。

8. 本系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之評量尺規規劃書，經 109 年 11 月 11 日由本系 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之評審委員初步討論，針對評分項目進行多元效標之能力面向之對應，並對於「修課紀錄」評分項目的佔比擬提案至系務會議討論，請參考**附件 12 P75-76**。

9. 呂英震老師補助說明：(1) 考生透過第一階段篩選，成績在在在同一程度差異不大。(2) 在校成績較優秀考生被錄取，但可能到本校實際報到入學機會不大，可能佔用本校錄取名額，不利本校招生。(3) 在「在校成績」審查項目中：傳統名校到本校報名之考生，在班排名可能是在中段，但此類學生程度會比一般學生較優，但依本系尺規評分，則此項分數可能會較低。

決議：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之評量尺規審查項目共 4 項，分別為：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 35%、自傳(學生自述)20%、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20%、校內外等有利審查文件 25%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

臨時動議提案一：本系國際事務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補充明定法源依據，修訂變動表及修訂後全文請參考**附件 13 P77-78**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拾、散會：13 時。